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为了进一步提高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佳股份”或“公司”）上市后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上市公司对各业务法规的学习和理解，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对湘佳股份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

现场培训情况汇报如下：

培训时间	2022年1月1日
培训地点	湘佳股份会议室
培训主题	最新业务规则解读、最新监管动态及违规案例剖析
培训人员	曹冬
参训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一、培训基本情况及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民生证券作为湘佳股份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于2022年1月1日对湘佳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部分董事以远程视频方式参与了培训。现场培训前，民生证券制作了培训讲义，并提前向湘佳股份发出了关于本次培训的通知。现场培训时，民生证券培训人员通过解读最新业务规则、监管动态，剖析最新违规案例强调了遵守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的重要性。现场培训后，民生证券培训人员向湘佳股份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提请公司转发给其他因故未参加培训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学习过程中如有问题可随时与民生证券培训人员联系。

二、培训效果

通过本次现场培训，湘佳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新修订业务规则、监管动态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有助于湘佳股份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保荐代表人：曹文轩　曹　冬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2日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湘佳股份		
保荐代表人姓名：曹文轩	联系电话：010-85127776		
保荐代表人姓名：曹冬	联系电话：010-85127883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曹冬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21年度			
现场检查时间：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月1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现场检查手段： 1）查看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2）查阅并复制公司相关三会文件，包括会议通知、议案、表决票、会议记录、决议等； 3）查阅公司章程、三会规则及各项公司治理制度的具体内容及执行情况。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		
2.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3.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		
4.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		
5.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		
6.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		
9.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手段： 1）通过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检查内控制度建立情况； 2）查看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内部审计报告等相关文件； 3）查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会议文件； 4）查阅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1.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	√		
2.是否在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3.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	√		
4.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6.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	√		
8.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9.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10.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11.从事风险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		
（三）信息披露			
现场检查手段： 1）对公司有关三会文件进行查阅； 2）查阅、复核公司在深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内容； 3）查阅信息披露的相关支持文件； 4）核查了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等有关文件；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交易所互动易网站刊载	√		
（四）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 1）查阅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相关制度文件； 2）查阅、复核公司在深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内容； 3）核查公司定期报告及往来明细； 4）查阅公司资款信息； 5）审阅财务明细账，抽查大额资金往来凭证。			
1.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	√		
3.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4.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5.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6.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7.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等情形	√		
8.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五）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手段： 1）走访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现场； 2）查阅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合同及其资金使用审批单、付款凭证，并复印了其中大额合同的资金使用审批单、付款凭证； 3）查阅了公司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对账单； 4）核查会计师、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报告； 5）核查公司公告内容。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	√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			√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六）业绩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 1）对公司各季度财务报表进行分析； 2）查阅、复核公司在深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内容。			
1.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形	√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 1）查阅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2）查阅公司上市前公司及各股东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3）查阅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公司限售股资料。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八）其他重要事项			
现场检查手段： 1）核查现金分红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2）对重大合同、原始凭证进行查阅、复印； 3）查阅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4）查阅公司系统中大额资金往来资料。			
1.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并如实披露			√
3.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
4.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5.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6.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关要求予以整改			√
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 1.业绩大幅波动的原因说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公司净利润同比去年大幅下滑，销售端主要系黄羽肉鸡产品市场价格周期性、季节性低迷影响公司业绩，2021年四季度销售有所回暖，同时采购端玉米、豆粕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推高公司成本，综合导致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下滑。 公司经营业绩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温氏股份（300498.SZ）、立华股份（300761.SZ）对比看，温氏股份、立华股份同期均出现较大亏损，主要因养殖规模较大，且生猪养殖业务板块亏损严重，而公司养殖规模相对较小，并且冰鲜产品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对业绩起到一定稳定作用，因此亏损相对较小，整体变动趋势一致，不存在异常。			

保荐代表人：曹文轩　曹　冬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2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2-02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2年1月11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4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14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参股设立重庆常安创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朱华荣先生、张博先生、刘刚先生、周开荃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本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会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参股设立重庆常安创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3）。

议案二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总裁提名，聘任张晓宇先生、王孝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如下：

张晓宇先生，公司副总裁，现任产品开发二部总经理。1979年4月出生，汉族，江西九江人，正高级工程师，2007年9月参加工作，初始（现）学历为研究生，工学博士学位，天津大学动力机械及工程专业毕业。曾任长安动力研究院英国研发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动力研究院副总经理、公司H13T项目总监、NE系列动力总成项目总监、动力研究院总经理。截至目前，张晓宇先生持有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191,240股。

王孝飞先生，公司副总裁，现任欧尚汽车事业部总经理。1982年4月出生，汉族，四川富顺人，工程师，2005年8月参加工作，初始（现）学历为大学，工学学士学位，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曾任商用车事业部规划运营部产品策划经理、商用车事业部产品副总监、欧尚汽车事业部产品部副总监、乘用车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产品营销总监，产品策划部副总经理。截至目前，王孝飞先生持有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132,300股。

以上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3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2-03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设立重庆常安创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汽车”或“公司”）拟与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安”）、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资产”）、重庆两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山产业”）、安和（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和资本”）共同投资设立重庆常安创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准注册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本基金”），合伙企业委托安和资本管理。合伙企业规模6.51亿元，长安汽车认缴出资额3亿元，中国长安认缴出资额2亿元，南方资产认缴出资额0.8亿元，两山产业认缴出资额0.7亿元，安和资本认缴出资额0.01亿元。

（二）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长安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南方资产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设立重庆常安创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朱华荣先生、张博先生、刘刚先生、周开荃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中国长安

1.企业名称：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10号西院科研楼南楼3层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成立日期：2005年12月26日

5.法定代表人：周开荃

6.注册资本：609,227.34万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3948 4

8.经营范围：汽车、摩托车、汽车摩托车发动机、汽车摩托车零部件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夜视器材、信息与通信设备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资产并购、资产重组咨询；经营租赁业务；代理记账。（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代理记账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兵装集团持股100%

10.历史沿革：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2月26日，原名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7月1日更名为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1月兵装集团、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对旗下汽车产业进行战略重组，共同持股中国长安；2018年兵装集团进行汽车产业整合优化，持股中国长安100%，2019年更名为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1.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2018年以来，根据兵装集团战略调整，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聚焦发展汽车零部件、销售与服务、物流，控股、参股和代管26家企业（其中有5家上市公司），全级次企业109户。

12.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18,564,500	17,069,218
净利润	408,090	417,883
净资产	7,515,381	7,639,769

13.关联关系说明：中国长安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4.经查询，中国长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南方资产

1.企业名称：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10号院3号科研办公楼6层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成立日期：2001年8月28日

5.法定代表人：肖勇

6.注册资本：330,000万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8778 8

8.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信息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兵装集团持股100%

10.历史沿革：成立于2001年8月28日，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其中：兵装集团出资9,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西南兵器工业公司出资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10%。2003年1月，南方资产注册资本增至20,000.00万元，其中：兵装集团出资19,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5%；西南兵器工业公司出资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5%。2009年8月，西南兵器工业公司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兵装集团，南方资产成为兵装集团全资子公司。2009年10月，南方资产以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10亿元。2014年9月，南方资产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10亿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0亿元。2016年12月，兵装集团增资30,000.00万元，南方资产注册资本增至23亿元。2018年10月，兵装集团增资100,000.00万元，南方资产注册资本增至33亿元。

11.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承担兵装集团“产业投资平台”、“资产经营平台”、“资本运营平台”与“金融投资平台”的四大战略定位，是兵装集团唯一的资本运作及资产运营平台，也是兵装集团价值创造的核心企业及利润贡献中心。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实现净利润分别为21,678万元、34,641万元、61,605万元和74,487万元。

12.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15,676	14,418
净利润	61,605	74,487
净资产	686,174	859,158

13.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南方资产和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兵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南方资产与中国长安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南方资产持有公司457,067,8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00%，未来12个月内有减持计划，详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99）。

14.经查询，南方资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两山产业

1.企业名称：重庆两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8号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成立日期：2015年7月13日

5.法定代表人：李正洪

6.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7345963881 1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负责对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的投资（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及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重庆两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10.实际控制人：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

11.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两山产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等。

12.经查询，两山产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安和资本

1.企业名称：安和（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50号9幢4-6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成立日期：2018年11月1日

5.法定代表人：罗静波

6.注册资本：1,260万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5MA6055H66Y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长安汽车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持股23.81%、深圳民银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0.63%、重庆两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63%、南方德茂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6.67%、重庆渝富资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4.29%、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97%。

1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

11.安和资本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71064。

12.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安和资本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等。

13.经查询，安和资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设立的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重庆常安创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准注册名称为准）

2.基金规模：6.51亿元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安和（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合伙人情况及出资方式：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亿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类别
长安汽车	3	46.08%	现金	有限合伙
中国长安	2	30.72%		有限合伙
南方资产	0.8	12.29%		有限合伙
两山产业	0.7	10.75%		有限合伙
安和资本	0.01	0.15%		普通合伙
合计	6.51	100.00%	--	--

注：以上计算结果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6.出资进度：各合伙人应按照缴付出资通知要求将相应的出资足额缴付至缴付出资通知中载明的合伙企业指定的募集结算资金归集专用账户。

7.存续期限：合伙企业的存续期为8年（其中投资期5年，退出期3年，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将本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延长，具体以届时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的延长方案为准）。

8.退出机制：根据合伙协议约定，有限合伙人可通过退伙、合伙权益转让等方式退出，或待合伙企业终止、解散与清算时退出。

9.会计处理方法：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在法定期间内维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会计账簿，作为向有限合伙人提交财务报表的基础依据。

10.投资方向：主要围绕智能网联汽车核心前瞻领域（芯片、地图、算法等）进行投资，兼顾新能源电池、电驱、电控、高效电机、关键部件动力控制、底盘电控等核心领域开展投资。

11.管理和决策机制：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共由7名委员组成，其中暂定长安汽车推荐3名、中国长安推荐2名、南方资产推荐1名，安和资本推荐1名。所有项目需七分之四（含）以上投委会委员投票通过实施。长安汽车对合伙企业拟投资标的不存在一票否决权。

12.收益分配机制：管理人以货币资金的形式向合伙分配投资收益，管理人将投资收益划付至合伙人的账户。

13.其他情况说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持股5%以上的股东南方资产参与基金份额认购。中国长安认购2亿元，认购比例为30.72%，推荐2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南方资产认购0.8亿元，认购比例为12.29%，推荐1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参与设立合伙企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出资各方经友好协商，以自有资金形式出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长安汽车及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两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安和（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合作目的

为抓住汽车产业发展机遇，进行汽车新兴领域项目投资，获取资本增值，根据《合伙企业法》及其他法律规定设立合伙企业，以合伙企业作为全体合伙人出资构成之合伙型基金载体，按照本协议规定实施投资以获得投资收益。

（三）规模、认缴出资数额、出资方式、合伙类别、合伙期限

合伙企业的规模为6.51亿元，其中，长安汽车认缴出资额3亿元，中国长安认缴出资额2亿元，南方资产认缴出资额0.8亿元，两山产业认缴出资额0.7亿元，安和资本认缴出资额0.01亿元。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合伙类别为有限合伙。合伙企业的存续期为8年（其中投资期5年，退出期3年，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将本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延长，具体以届时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的延长方案为准）。

（四）出资进度

各合伙人应按照缴付出资通知要求将相应的出资足额缴付至缴付出资通知中载明的合伙企业指定的募集结算资金归集专用账户。

（五）决策机构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

合伙人会议：由全体合伙人组成，由管理人召集并主持，依照协议约定的相关内容，决定和处理基金重大事务。合伙人会议讨论事项，应经有表决权的合伙人一致同意通过方可做出决议。

投资决策委员会：为合伙企业的决策机构，决定本合伙企业的投资及投资退出事宜。共由7名委员组成，其中，长安汽车推荐3名、中国长安推荐2名，南方资产推荐1名，安和资本推荐1名。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由长安汽车推荐。所有项目需七分之四以上（含）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投票通过实施。投资决策委员会设观察员1名，由两山产业推荐。安和资本牵头组织项目投资论证，并作为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进行日常运营管理。

（六）违约条款

合伙人违反合伙协议的，应当依法或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由于一方违约，造成合伙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多方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各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七）协议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合伙协议于签署方签署后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并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目的

为抓住汽车产业发展机遇，进行汽车新兴领域项目投资，并获取资本增值，长安汽车发起设立重庆常安创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二）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项目和技术风险：本基金主要聚焦前沿技术项目，未来企业技术及业务发展情况仍具有不确定性，将直接影响项目投资收益。

应对措施：在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长安汽车积极发挥对产业链的牵引优势，吸引优质项目，并调动优势资源协同投后管理，为被投企业在技术进步、产品创新的过程中提供支持，实现高水平产业协同，支持被投企业稳健增长。同时，长安汽车充分利用在汽车产业方面的专家人才资源，在技术方面进行风险防控。

2.基金运营风险：基金运营贯穿于基金募、投、管、退全流程，如管理不当或受制于管理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带来最终的投资损失的风险；本基金投资方向侧重初创期项目，项目判断及管理经验不足，投资收益预期较低，可能产生投资方向偏离的风险。

应对措施：本合伙企业的基金管理人安和资本聘有外部律师参与，保障基金合规运作。在基金运营过程中，不断建立完善基金投资管理机制与流程，加强基金在项目选取、投资决策、投后管理、退出管理等环节的风险控制工作，实现投资业务的规范化管理。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长期来看，可为公司市场化布局前瞻领域、保障产业链供应安全提供支撑，助力主业转型发展。交易对手方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中国长安、南方资产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外，无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八、其他说明

1.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

2.公司在本次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3.除上述协议内容外，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协议。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可在汽车产业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延伸产业链，以服务公司产业发展和改革创新，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出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投资策略，可为公司市场化布局前瞻领域、保障产业链供应安全提供支撑，助力主业转型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和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参股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合伙协议》；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2-003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各项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杨明先生（简历见附件1）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下列人员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杨明、邱畅、杨卫东、王蕾、马成。其中，杨明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委员：马德荣、宋航、杨明。其中，马德荣为主任委员。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宋航、马德荣、陈怡。其中，宋航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蕾、杨明、马德荣。其中，王蕾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邱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军代先生、叶青荣先生、韩莉女士、朱音女士、庞晓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朱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奚凯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2。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通过对被提名人邱畅先生、李军代先生、叶青荣先生、韩莉女士、朱音女士、庞晓明先生和奚凯燕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进行审查，我们认为上述被提名人具备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要求，其任职资格、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聘任邱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李军代先生、叶青荣先生、韩莉女士、朱音女士、庞晓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朱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奚凯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聘任公司风险管理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翠萍女士（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风险管理负责人，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聘任陈栋先生（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三日

附件1：

杨明先生简历

杨明，男，1968年出生，经济学学士，专业会计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会计师。曾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项目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副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总经理；新丝绸之路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国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至辉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附件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邱畅先生简历

邱畅，男，1975年出生，研究生，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上海合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军代先生简历

李军代，男，1967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工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市政一级建造师、公路一级建造师。曾任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经理、市政工程事业部经理，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南汇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叶青荣先生简历

叶青荣，男，1971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曾任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承包部经理、工程管理二部经理，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韩莉女士简历

韩莉，女，1969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金融部副经理、采购招标中心主任，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管理事业部总经理，上海浦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音女士简历

朱音，女，1975年出生，研究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浦城热电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庞晓明先生简历

庞晓明，男，1981年出生，研究生，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计划投控合约部经理、总经理助理，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市政环保发展部总经理助理、市政环保发展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